

導言

從太極思維來看，世界萬物都可用「一分二」的觀點來分析，「一」就是整體或太極，而「二」即陰陽。太極是事物的根源或本體，陰陽是事物整體或太極的二分。整體是樹林，陰陽則是樹，只從事物的整體來看是見林不見樹，只從事物的分體來看是見樹不見林，對兩者固執不變就是「偏」。太極的兩面觀是陰陽，陰陽的合一觀是太極。事物既是「一」也是「二」，「一」與「二」是與事物「共在」的，人是自然的一部分，也是與「一」與「二」共在的，即人是與太極和陰陽「共在」的。人們往往在兩個對立性的行為之間流轉互換，例如在理性與感性、剛性與柔性、物質價值與精神價值之間的行為轉變，一方面是因為意念或意向的轉變所致，另一方面是受到時空轉變的影響。兩個對立性的行為就是「陰陽行為」，「陰」與「陽」是「二」，而「陰陽相合」是「一」即太極，因此太極思維是「一分二，二合一」的「一體二元論」或「一二思維」的太極思維，陰陽並非絕對對立的「二元」，而是相對性的對立，兩者是可轉化的，兩者乃歸屬於一個整體。陰陽是既對立又同一的關係，表現出「一分二」與「二合一」的「共在」道理。個體與群體的關係是相互依靠的「共在」性質，個體無群體不能生存，群體無個體也就不能成為群體了，兩者之間既有協和性也具有衝突性，如何使兩者之間的「共在關係」能傾向相依互補的和諧

關係應是關注的重點。太極是陰陽對立的同一，也是陰陽同一的對立，陰陽是同一又對立的「共在關係」。

每個人都同時具有理性思維與感性思維，在某一時空較着重理性，在另一時空又較注重感性，人的理性與感性是「共在」的關係，能把握到兩者之間的適當關係就有助於達到和諧的人生。

在人的心靈中，物質價值與精神價值是「共在」的關係。人為了生活就必須有追求物質的動力存在，例如在衣、食、住、行方面的活動，不過人也同時具有在精神方面的要求，例如生活方式、文化、藝術與道德等。物質價值與精神價值應有適當的配對，物質價值沒有精神價值的配對好似精美的花瓶沒有插花，精神價值沒有物質價值的配對猶如珍貴的蘭花插在粗糙的花瓶。物質價值促進了精神價值，精神價值充實了物質價值，兩者的結合發揮了「陰陽協和」之美。

人有「善」性也有「惡」性，是「善惡」相混的。「善惡」是一整體即太極的「一」，「善」為「陽」，「惡」為「陰」，人是與善惡或陰陽「共在」的。儒、道、佛者重視「善」，人是應傾向「善」的。如果一個人離群獨居，自然就無所謂「善惡」了，然而在群體社會是有人與人的關係存在的，也就有了「道德」或「善惡」的問題，易、儒、道、佛對「善惡」都有各自的觀點，不過「正」與「善」對人的重要性在各家卻是具有共識的。

人的內在心態與外在行為是「共在」的，不過兩者的關係可以是「一致」也可以是「不一致」，例如「內正外亦正」和「內不正外亦不正」，這是「內外一致」的情況，而「內正外不正」和「內不正而外正」，是「內外不一致」的情況，這四種情況都是與人「共在」的。人的行為是「正」或「不正」，必須通過「內」與「外」的辨識才能認識清楚。

人的整體行為可作「動靜」之分，「靜」時為「陰」，「動」時為「陽」；在「動」的情況下，又可作「進退」之分。人在活動時需要「動力」來「以動脫靜」，在靜止時其實也需要「靜力」來「以靜制動」。動靜要「適時」，當動則動，當靜則靜，動靜就不「失時」。同樣情況，「進退」也要適時，當進則進，當退則退，進退有度，才能發揮「陽陰轉化」的效果（進為陽，退為陰）。

人的活動從廣義來看，不僅是個人的活動，尚包括了所有群體機構的活動，因為機構行為是要通過人來實行的。個人與群體機構都具有兩種力量，即「動力」與「靜力」。當動靜兩力相等時，是「合」也是「靜」的狀態。當動力大於靜力時就展開了向外行動，也就是離開了原來的「合」的狀態而作改進對自身有利的活動，即「分」的行動。當動力逐漸下降時，就復歸於與靜力相等時的「合」的狀態，因此人的活動就是「合分合」的型態，人類社會的發展也有這種現象，從「首合」的狀態經過「分」的變動過程復歸於「新合」狀態，然後再經「分」的過程至「新新合」的狀態，形成一「合分合」交替的發展過程。

人類的活動空間是有限性，是「有」的性質，而人類的思維空間卻是無限性，是「無」的性質。人類活動的有限性（有）激發和開展了人類思想的無限性（無），去探索與發現能改進人類的物質生活與精神生活的理論與方法，在人類的有限性與無限性的結合下，人類的有限性與無限性都得到了提升。人類與「有無」是呈「共在關係」的。

人對事物有「執着」與「不執着」的態度與行為，兩者是與人「共在」的。「執」與「不執」的本身價值應是「中性」，是「對」或「不對」就要看所「執」與「不執」的對象是「正」或「不正」而定。如果是「擇善固執」、「擇正固執」，這樣的「執」就是「對」的，「不執」於「邪」或「不正」也是「對」的；而「執」於「不正」或「不執」於「正」就「不對」了。

人是自然的一部分，根據《易經》的觀點來看，人就必然具有自然的特性，《易經》的八卦代表了八種自然物體，即天、地、水、火、雷、山、風、澤。這八種自然物體都具有本身的特性，即天的「剛」，地的「柔」，雷、水、山的「剛主導」與風、火、澤的「柔主導」，人的內在性格就可作「剛」與「柔」的二分，而外在性格則作「全剛」、「剛主導」、「全柔」與「柔主導」的四分。為了適應外在環境，人就可轉變本身的外在性格或外在行為以適應不同的外在環境，以提高自身的靈活性與適應力。人是與自身的「剛柔」性格「共在」的，如何調整以適應外在環境是應當有所認識的。

人類的群體機構例如企業與其他社會上的機構都是「團隊」的性質，是團隊就需要「領導」，領導是團隊活動的核心，沒有領導的團隊活動是散漫無目標，而領導能否發揮效率就得視有無「領導力」而定。領導力可分「剛性領導力」和「柔性領導力」，前者有辯證力、判斷力、果斷力、執行力、預測力、想像力、推演力、應變力、剛毅力與整治力等，後者有包容力、溝通力、親和力、感染力、移情力、談判力、說服力、協作力、啟發力、激勵力與可信力等。能把握到這些「剛柔領導力」是發揮領導效率的基本條件。剛柔領導力是與人「共在」的。

才能與道德對人而言都是同等重要，才能是「陽」，道德是「陰」，兩者相合為「一」，是一個整體或太極，理想的才能配合是「才德兼備」的「陰陽協合」的狀況，只有才能而無道德相配，就會產生損傷他人或群體公眾的行為；只有道德而無才能相配，也不能作出有利群體公眾的行為；前者是「獨陽不長」，後者是「孤陰不生」的情況。才能與道德的關係有三種可能：一、才能多於道德是「才能統率道德」的狀況；二、才能小於道德是「道德統率才能」的狀況；三、

才能與道德相等是「才能與道德平衡」的狀況。才能與道德的「失衡」就需要通過人的自我改善來達到「平衡」的境地。

人對將來都是有所期望的，將來與現在之間就有一「時空差距」，從太極觀點來看，將來時空為「陽」，現在時空為「陰」，兩者之差即「陰陽時空差」或「陰陽裂口」，人們也因此產生了「行動」去消除這一「裂口」，期望就是「動力」的根源。期望可分短期期望與長期期望，前者旨在適應時空的轉變，主要是物質性目的，而後者則既有物質性也有精神性目的。期望也可分「感性的期望」與「理性的期望」。存在主義的海德格(M. Heidegger 1889–1976)認為「人生的時間」應該包含「過去、現在、將來」三相連的一個整體，只有通過「整體時間」人才能真正認識到自己的人生，海德格追求人生「本真性」的觀點與儒、道、佛的時空觀作了比較說明。人生是與時間「共在」的。

一個人可以視為是「我」或「自我」。「我」與「自我」的含義較廣，既可是「正我」也可以是「不正的我」，而「真我」則是「正我」，人是與「我」、「自我」、「真我」「共在」的，每個人都含有「正我」或「真我」的屬性，只是多少的問題，理論上可分無真我、少真我、半真我、多真我和全真我等五類，要達到「全真我」的境地是不容易的事，能達到「多真我」就已經夠好了。儒、道、佛三家的目標都在追求做一個理想的人，儒家的君子、賢人、聖人，道家的真人，佛家的佛，其實三家所追求的就是「真正的人」、「真實的人」，也就是「真我」，存在主義的海德格所追求的是具有「本真性」的「我」，雖然含義有些不同，卻也是「真我」的一種，因為各家都在「求真」！

從企業的觀點來看，企業自身就是「我」的性質，而購買者則是「他」，企業與購買者的關係就是「我他的共在關係」。兩者的關係可以有四種：一、利我利他，二、利我損他，三、損我利他，四、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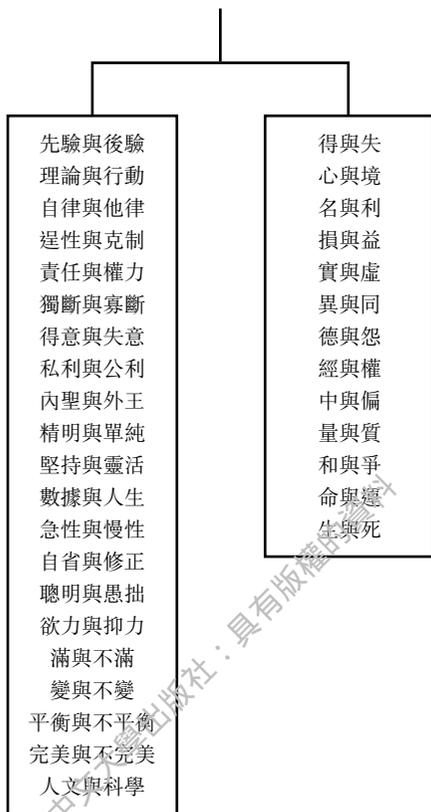
我損他。兩者的理想關係是「利我利他」，在這一「我他」的關係下，企業如能作出內外真實的結合，既能表現企業德性的存在，也能表現「企業真我」的存在以盡「社會責任」，作出對「社會和諧」的貢獻。

人的外部共在關係有政治、經濟、社會等方面。人們的經濟與金融活動都是與期望和預期有關，期望是對將來的境況作「質」方面的判斷，例如「好」或「差」，而預期則是「量」方面的估計，兩者都參考了目前的經濟與金融數據。人的經濟與金融行為是與數據有關聯的，數據影響了人對經濟與金融前景的判斷與行為。數據不單對人的經濟與金融行為具有重大影響力，在人的生活中也顯得十分重要，許多行為都事先要參考有關的數據，例如各國中央銀行的貨幣政策已為數據所引導，醫生對病情的診斷更是離不開數據，在今日的世界人們已逐漸成為「數據」的俘虜了。在經濟與金融的活動中，人與數據是「共在」的關係。

人在外界的政治與社會的「共在關係」有法治、自由、民主、平等、正義等，法治乃在五者之中處於核心地位，是自由、民主、平等與正義的基礎。

人在現實生活裏尚其他的「共在關係」存在着，以下三十四種都作了扼要的說明：

其他共在關係



在說明以上有關人的「共在關係」時，除了用文字語言外，尚用易的六爻卦作為分析工具，因為六爻卦可視為是一個整體即太極的「一」，包含了陰陽或剛柔兩種特性，能較清晰的表達出人的「共在關係」；此外六爻卦是具有時空觀念的分析工具，時空對「共在關係」的變化是具有影響的。易卦包含了太極、陰陽、時空、變化等成分的觀念，有助於對「共在關係」的分析與解說。易卦是一種符號語言，是一種思考工具，在作事物的分析時，文字語言往往對一些共在關係未能作出較清晰的表達，而符號語言的卦象則可，具有對文字語

言的輔助性。卦象的符號語言與文字語言是「一」的性質，前者為「陰」，後者為「陽」，通過「陰陽協和」作用有助於對事物的認識。

當人認識到自己的各種「共在關係」而又能適當把握時，就可調整自己的行為邁向追求「真善美」的道路，無論在精神方面或物質方面都以「真善美」作為修養的目標與行動的原則。人生可以有不同的目標，有的希望得到幸福、健康與快樂，有的希望能做有益社會公眾的事，有的希望能做有利人類的科技研究，有的希望能發揮自己的自由意志，這些不同的人生目標其實都可與「真善美」的目標相聯在一起，成為「真實」、「善良」與「美好」的人！在〈追求真善美〉一章作了較深層的探討。

從太極哲學來看，現實世界的事物是隨着時空流轉而變動的，短期來看，事物可以是短暫的「靜止」狀態，而長期來看則是持續不斷的變化，是「動態」的性質，歷史的演進就說明了這一事實。事物的變化包括了環境的轉變與人的性格及行為的轉變，都是由陰陽兩力互動來帶動的，也就是《易傳·繫辭》所說的「一陰一陽之謂道」。「陰陽合一」是太極，是「道」的「靜態」，是「道」的「靜」，是「靜道」，而「陰陽」從太極「一」的分出，是「道」的「動態」，是「道」的「動」，是「動道」。莊子認為「道」是無所不在的，因此世間的各處皆有「道」，皆有「陰陽」！世間的事物變動都可用「陰陽關係」來解析，所表現出來的「陰陽關係」就是太極的「共在關係」。在古代與現代的人類各種活動中其實都有「陰陽」的「共在」屬性，「陰陽」兩字的涵義雖然是由中國人首先使用，卻並不表示人類活動所具有的陰陽本質只限於在中國人的社會，而在其他人類社會也一樣存在，只不過其他社會的人們並未覺察到這一點，以為這只是中國文化的特色而已，一旦醒悟就會發現這一事實，只要是人類社會就有「陰陽」行為的存

在，人類的「陰陽行為」是人類行為中的一種。

本書是修養之書，說明人們可通過調整所處在的各種「共在關係」以提高自身的修養、外部的適應力與思考能力。人們所處在的「共在關係」當不只本書所列舉出的那些，這不過只是一個引導性的開端而已，因為個體與各群體機構都有本身的「共在關係」存在，有「一般性」的「共在關係」，就有「特殊性」的「共在關係」，本書側重對前者的討論，而本書的目的卻在誘發讀者對人類的各種「共在關係」能展開進一步的探索思考。

中文大學出版社：具有版權的資料